

以先天性疾病为由拒赔重疾险 太平洋人寿被判赔约37.6万元

母亲为孩子投保了重疾险,当孩子生病时,保险公司却以先天性疾病免责为由拒赔。中国裁判文书网近日披露的一审判决书显示,太平洋人寿在一起人身保险合同纠纷中败诉,被判赔付保险金约37.6万元。

■新快报记者 林广豪

免责条款不能什么都“免责”

2018年12月,刘某乙为其出生一个月的女儿刘某甲投保太平洋人寿的“少儿超能宝两全保险(3.0版)”“附加少儿超能宝重大疾病保险(3.0)版”,保险期间均为30年,自2018年至2024年间缴纳保费共计25725元。上述重疾险的保额为35万元,约定重大疾病保险金为基本保险金额和已支付保费。

2025年8月,刘某甲因病接受治疗,出院诊断为“额叶基底节出血(治愈),脑血管畸形?(治愈),颅内感染?(治愈)”,后向太平洋人寿申请理赔。9月,险企作出拒赔决定。原告刘某甲诉讼请求判令险企向其支付重大疾病保险金35万元及保险费25725元。太平洋人寿辩称,原告所患疾病“脑血管畸形”属于先天性畸形类疾病,开颅手术的治疗行为属于先天性疾病并发症,属于免责情形的延伸后果。法院认为,案涉保险条款未对“先天性畸形”进行说明。现有证据不能证明太平洋人寿履行了提示、明确说明义务,相关免责条款不产生效力,该公司不能据此免除保险责任。判决太平洋人寿向原告支付保险金375725元。

是否会上诉?新快报记者向太平洋人寿官方邮箱发送了采访提纲,但截至发稿时未获回复。

险企应清晰划定免责边界

记者梳理发现,如今不少父母注重为孩子增加保险保障,其中涉及先天性疾病免责的理赔纠纷并不少见。最高人民法院司法案例研究院今年7月转发的一则同类案例显示,险企在“责任免除”条款中对“先天性畸形”进行了加粗提示,但不足以被认定履行了法律规定的明确说明义务。险企一审被判支付保险理赔款,后提起上诉,二审维持原判。法官指出,保险公司没有在合同中明确写清楚到底哪些疾病不赔,实质上是将专业门槛和说明义务转嫁给了投保人。

兰州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史正保等人在研究中指出,在保险业务实际操作环节,保险公司处理理赔事宜常援引免责条款作为拒绝赔付的依据。被保险人可能以免责条款不具备法律效力等为由,主张保险公司履行相应的赔偿责任。研究建议,保险公司应清晰划定免责条款的边界并精准表述,明确提示义务的具体要求和履行标准等。

法官提醒,消费者投保时应仔细阅读条款,包括保险责任、免责条款等,同时保留合同、沟通记录等相关证据,如实告知健康状况。保险公司应以事实和合同为依据,依法依规进行理赔审核,不能动辄以“免责”为由拒赔。

太平洋人寿年内多次被罚

保险承担着经济“减震器”和社会“稳定器”的功能。《中国保险业社会责任报告(2024)》显示,2024年,保险业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5.7万亿元,同比增长5.7%;赔付支出2.3万亿元,同比增长19.4%。

然而,前述纠纷折射出,当险企在理赔环节动辄以免责条款为由拒赔,保险本应提供的风险保障便可能落空。

作为此次纠纷的当事方,太平洋人寿是中国太保旗下寿险子公司。2026年上半年,该公司实现规模保费1903.51亿元,同比下降1.6%;净利润240.30亿元,同比增长16.1%。今年以来,太平洋人寿多家分支因欺骗投保人、销售误导等被罚款。2025年,太平洋人寿的亿元保费投诉量为0.84件/亿元,万张保单投诉量为0.11件/万张,万人次投诉量为0.05件/万人次,均同比增长。

换届提案遭董事会否决 硕世生物控制权博弈升温

10月8日深夜,硕世生物(688399.SH)披露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,公司董事会以4票同意、5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否决了控股股东绍兴闰康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“闰康生物”)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以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议案。这意味着,围绕公司控制权的博弈迎来关键进展,这场持续多月的公司治理争议再度升级,引发市场广泛关注。

■新快报记者 范昊怡

换届提案被否 印章效力成焦点

硕世生物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9月19日届满,因换届筹备工作未完成,公司此前已延期换届。9月22日,持有公司27.53%股份的控股股东闰康生物正式发函,提请公司在10月23日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,启动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,并公示了8名董事候选人名单,其中包含5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该项提案在董事会审议环节遭遇否决,董事长王国强、董事梁钊承及独立董事刘霄仑等五人集体投出反对票。从反对理由来看,争议主要集中在控股股东文件效力与主体稳定性两大争议点。董事们指出,闰康生物此次提请换届的相关文件印章,刻制申报信息与公司掌握情况不符,印章效力存在明显争议。董事团队认为,在上述重大争议未查清、法律风险未消除的情况下,贸然推进董事会换届,不仅会破坏公司治理稳定性,还可能导致信息披露失真,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同时,反对董事明确表态,并非否定正常换届流

程,仅主张待争议核查完毕后,再依法合规推进换届工作。

股权与治理矛盾集中爆发

此次换届提案被否,并非偶然事件,而是硕世生物内部长期股权与治理矛盾的集中爆发。今年7月29日,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房永生、梁锡林、王国强三方签署终止协议,结束了运行超十年的一致行动关系,实际控制人由三人变更为房永生一人。一致行动协议终止后,梁锡林即向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,请求判令解散闰康生物,理由是“合伙目的无法实现,各方经沟通未能达成一致”。

股权结构显示,梁锡林持有闰康生物71.88%的份额,房永生仅持有7.99%,但房永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,掌握着合伙企业的控制权。同时,梁锡林以闰康生物资金被挪用为由已向公安机关报案并获受理。

进入9月,内斗再度升级。根据硕世生物的披露,公司股东泰州硕康、泰州硕源两家持股平台完成工商变更,执行

事务合伙人由房永生变更为梁钊承——梁锡林之孙。变更后,房永生对硕世生物的合计控股比例从32.24%降至28.43%。房永生已对此提出异议。公司在10月8日公告的风险提示中表示,若法院最终判决解散闰康生物,房永生将失去执行事务合伙人地位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均可能发生变更。

在内部治理纷争不断的情况下,硕世生物经营业绩开始分化。2019年,硕世生物登陆上交所科创板。上市之后,新冠核酸检测需求快速释放,2020年至2022年,公司营收从17.40亿元攀升至55.35亿元。但到2023年,公司营收快速回落至4.03亿元,并迎来上市后首亏,后续两年业绩未能扭转颓势。

2026年上半年,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.47亿元,同比下降16.03%;归母净利润1956.46万元,同比增长390.02%,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仍亏损1916.78万元,公司主营业务仍处于复苏爬坡阶段。二级市场方面,截至10月9日收盘,硕世生物报29.92元/股,总市值37亿元,今年以来跌35.35%。

ESG一周速览

(2026.10.05-2026.10.11)

·市场动态·

①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办法公开征求意见

10月8日,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办法(征求意见稿)》,规定了平等就业和自由择业、劳动报酬、工作时间和劳动强度、休息、劳动安全卫生、恶劣天气劳动保护、职业培训、社会保险等基本劳动权益,设置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条件的底线。

② 保健食品生产企业自查工作规范国标公开征求意见

10月8日,据市场监管总局消息,《保健食品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自查工作规范》推荐性国家标准在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公开征求意见。该标准规定了保健食品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自查的基本要求、自查频次与方式、自查程序以及报告要求等。

③ 金融监管总局发布《财产保险公司保险产品开发管理规定》

10月9日,金融监管总局发布《财产保险公司保险产品开发管理规定》,自2026年11月1日起施行。《规定》要求条款表述应当坚持规范化、标准化;提出个人类条款应当通俗易懂、清晰明确;对免除或减轻保险人责任的内容,应当使用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方式作出提示,从而切实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。

·公司治理·

① 保时捷将削减9000个岗位

10月7日,德国跑车制造商保时捷发布战略时提到,已与员工代表就“未来一揽子方案”达成一致,以负责任的方式削减9000个岗位。

② 太平洋健康保险因“报行不一”被罚

10月8日,因未按规定使用经备案的保险条款、费率等,太平洋健康保险被警告并罚款23万元。

③ 中国银行一支行因贷款违规被罚

10月8日,因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,中国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被罚款50万元。

④ 乐视视频因违规收集信息被通报

10月8日,因未公开收集使用规则、违反必要原则收集个人信息等,乐视网信息技术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移动应用“乐视视频”被通报。

⑤ 财通证券一分公司被出具警示函

10月9日,因将部分客户证券交易佣金返还给利益相关方、投资者账户实名制管理不到位等,财通证券青岛分公司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。

(整理:新快报记者 林广豪)